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  
**票面利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开发行不超过 10 亿元绿色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 266 号）。本次债券一次性发行，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0 亿元，本次债券为 3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2019 年 3 月 20 日，发行人和主承销商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网下向合格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根据网下询价结果，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最终确定本次债券票面利率为 3.85%，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 2019 年 3 月 21 日至 2019 年 3 月 22 日面向合格投资者网下发行本次债券（简称为“G19 鲁金 1”）。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之发行人盖章页）

发行人：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之主承销商盖章页)

主承销商：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3月21日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之主承销商盖章页)

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